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于2025年3月26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和济街68号城投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监事及有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其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郑铭钧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宁波富达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公司2024年经营情况及2025年经营目标的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宁波富达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的持股信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建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可在评估当期经营情况及未来可持续发展所需资金后，决定 2025 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公司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

达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郑铭钧先生、马林霞女士、腾飞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4 年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拟发放标准为：每位独立董事年津贴 12 万元人民币（税后）。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邱耘女士，徐衍修先生、阮青松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关联委员回避表决，一致同意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公司经营管理者经济责任考核情况说明

会议讨论了 2024 年经营者考核结果，商讨了 2025 年经营者考核办法。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马林霞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鉴于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关于补选公司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关于部分董事、公司总裁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裁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宁波富达关于部分董事、公司总裁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总裁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关于择期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关于补选公司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等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综合考虑董事会相关工作，为提高效率，董事会提议在两个月内择期召开股东大会，一并审议第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后续按照新公司法所做章程修订的相关议案。

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公告形式发出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以届时公告的股东大会通知内容为准。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